证券代码：001337　证券简称：四川黄金　公告编号：2025-040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否决议案。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9:15—15:00。

2、会议召开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泰路145号特拉克斯国际广场南楼4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

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

会议由董事长冯希尧先生主持。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情况

	出席人数（名）	代表股份（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205	262,478,913	62.495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6	258,575,500	61.565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99	3,903,413	0.9294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	3,913,513	0.931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	2	10,100	0.0024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	199	3,903,413	0.9294

注：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泰和泰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62,195,418	99.8920	220,300	0.0839	63,195	0.0241
其中：中小股东	3,630,018	92.7560	220,300	5.6292	63,195	1.6148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通过。同意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通过新《公司章程》，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子议案2.01《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62,217,118	99.9003	198,700	0.0757	63,095	0.0240
其中：中小股东	3,651,718	93.3105	198,700	5.0773	63,095	1.6122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通过。

（2）子议案2.02《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62,212,918	99.8987	202,300	0.0771	63,695	0.0243
其中：中小股东	3,647,518	93.2032	202,300	5.1693	63,695	1.6276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通过。

（3）子议案2.03《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62,197,618	99.8928	217,600	0.0829	63,695	0.0243
其中：中小股东	3,632,218	92.8122	217,600	5.5602	63,695	1.6276

（4）子议案2.04《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62,217,118	99.9003	198,700	0.0757	63,095	0.0240
其中：中小股东	3,651,718	93.3105	198,700	5.0773	63,095	1.6122

（5）子议案2.05《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62,198,518	99.8932	216,800	0.0826	63,595	0.0242
其中：中小股东	3,633,118	92.8352	216,800	5.5398	63,595	1.6250

（6）子议案2.06《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62,217,118	99.9003	198,200	0.0755	63,595	0.0242
其中：中小股东	3,651,718	93.3105	198,200	5.0645	63,595	1.6250

（7）子议案2.07《融资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62,194,118	99.8915	220,900	0.0842	63,895	0.0243
其中：中小股东	3,628,718	92.7228	220,900	5.6445	63,895	1.6327

（8）子议案2.08《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62,216,818	99.9001	198,200	0.0755	63,895	0.0243
其中：中小股东	3,651,418	93.3028	198,200	5.0645	63,895	1.6327

（9）子议案2.09《累积投票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62,192,818	99.8910	222,500	0.0848	63,595	0.0242
其中：中小股东	3,627,418	92.6896	222,500	5.6854	63,595	1.6250

（10）子议案2.10《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62,185,118	99.8881	226,500	0.0863	67,295	0.0256
其中：中小股东	3,619,718	92.4928	226,500	5.7876	67,295	1.7196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62,274,318	99.9221	141,200	0.0538	63,395	0.0242
其中：中小股东	3,708,918	94.7721	141,200	3.6080	63,395	1.6199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

泰和泰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

张云、李怡谦。

3、结论性意见

泰和泰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及出席、列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泰和泰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1337　证券简称：四川黄金　公告编号：2025-041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9月12日，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同意选举汪小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汪小辉先生将与公司其余11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二届董事会。

汪小辉先生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三日

附件：汪小辉先生简历

汪小辉先生，198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四川省黑水县洛多乡人民政府科员、四川省黑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科员、四川省阿坝州体育局科员、政策法规与宣传科（行政审批科）副科长、科长、四川省体育局政策法规与宣传处主任科员、四川省纪委驻省核工业地质局纪检组主任科员、二级主任科员、一级主任科员、四川省纪委监委驻省四川省核工业地质局纪检监察组一级主任科员、四级调研员、四川省纪委监委驻四川省自然资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检监察组纪检监察室副主任、四川省自然资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检监察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职工董事。

汪小辉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1337　证券简称：四川黄金　公告编号：2025-042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9月12日，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泰路145号特拉克斯国际广场南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9月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冯希尧先生主持，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2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选举汪小辉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杨更先生不再担任第二届审计委员会委员，仍作为公司董事继续履职。调整后，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变更为：刘云平先生（主任委员）、汪小辉先生、冯孝良先生。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5-052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本次拟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1名。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召开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代表团和专门工作委员会第二次联席会议，通过无记名投票、等额选举的方式，选举孙文丽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孙文丽女士将与公司现任第六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新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可连选连任。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本次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3日

附件：

孙文丽女士简历

孙文丽女士，1976年2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1994年8月加入淄博矿务局；1994年8月--2004年11月先后任职淄博矿务局岭子煤矿机厂、热电公司；2004年11月--2016年5月先后任职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办公室、党群工作部、团委副书记、女工主任；2016年5月--2018年3月先后任职山东东华水泥淄博瀚森水泥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副经理；2018年3月--2023年6月先后任职山东东华水泥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工会副主席、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23年6月至今先后任职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兼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党群工作部（工会、团委）部长。

孙文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孙文丽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5-053
债券代码：128128　债券简称：齐翔转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2日下午14:3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5年9月1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3、会议地点：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杨坡路206号18楼会议室。

4、会议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主持人：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的董事刘付亮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5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617,259,98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3486%。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512,201,76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623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45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05,058,2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254%。

（2）董监高出席及列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公司总经理孙清涛先生、副总经理李勇先生、张春峰先生、苏超先生、马海超先生、李文庆先生、财务总监王彦鑫先生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3）律师出席情况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611,162,2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230%；

反对4,900,9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030%；

弃权1,196,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99,148,48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2062%；

反对4,900,9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566%；

弃权1,196,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71%。

表决结果：孙清涛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594,680,4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38%；

反对21,374,1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16%；

弃权1,20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82,666,7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5460%；

反对21,374,10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3087%；

弃权1,20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53%。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594,806,4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116%；

反对21,238,1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32%；

弃权1,21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5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82,792,6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6657%；

反对21,238,1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795%；

弃权1,21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48%。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594,835,49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134%；

反对21,211,0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115%；

弃权1,21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5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82,821,73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6933%；

反对21,211,0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1538%；

弃权1,213,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29%。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确认日常关联交易暨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99,325,5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3300%；

反对4,838,6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953%；

弃权1,13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47%。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99,275,96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3273%；

反对4,838,65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975%；

弃权1,13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52%。

表决结果：该议案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于睿、胡皓然；

3、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301626　证券简称：苏州天脉　公告编号：2025-030

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用直镇汇凯路68号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号楼1号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谢毅先生

6、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本次会议现场出席和网络出席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60名，代表股份64,927,87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1271%。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56名，代表股份217,1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77%。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5名，代表股份64,710,8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9395%。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55名，代表股份217,0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76%。

4、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公司部分董事以视频等通讯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4,765,5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00%；反对160,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68%；弃权2,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2%。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54,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2383%；反对160,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7945%；弃权2,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672%。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采用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01《股东会议事规则》

总表决情况：同意64,830,8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05%；反对94,5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56%；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20,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3125%；反对94,5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5361%；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1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2《董事会议事规则》

总表决情况：同意64,765,1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93%；反对160,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68%；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5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0541%；反对160,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7945%；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14%。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3《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总表决情况：64,830,7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05%；反对94,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57%；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9%。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2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2664%；反对94,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5822%；弃权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514%。

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2.04《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总表决情况：同意64,763,2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64%；反对160,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68%；弃权4,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5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1791%；反对160,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7945%；弃权4,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264%。

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2.05《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总表决情况：同意64,762,7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57%；反对160,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68%；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5%。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5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9488%；反对160,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7945%；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567%。

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2.06《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总表决情况：同意64,763,2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65%；反对159,7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60%；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5%。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5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1791%；反对159,7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642%；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567%。

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2.07《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总表决情况：同意64,762,7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57%；反对160,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68%；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5%。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5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9488%；反对160,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7945%；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567%。

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2.08《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总表决情况：同意64,765,7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03%；反对157,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22%；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5%。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5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3305%；反对157,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4128%；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567%。

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2.09《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总表决情况：同意64,765,7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03%；反对157,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22%；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5%。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55,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3305%；反对157,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4128%；弃权4,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2567%。

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2.10《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总表决情况：同意64,764,7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87%；反对157,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22%；弃权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91%。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5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8699%；反对157,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2.4128%；弃权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173%。

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3、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64,843,1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95%；反对80,3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37%；弃权4,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9773%；反对80,3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9963%；弃权4,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264%。

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陈志坚律师、张凡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5-047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存续分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存续分立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尚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尚荣”）实施存续分立。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分立情况概述

江西尚荣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其100%股权。基于合理配置公司资源，公司决定对江西尚荣进行存续分立。分立完成后江西尚荣继续存续，其原有业务经营保持不变，同时公司将新设立2家全资子公司承接江西尚荣投资有限公司原持有的部分土地使用权等资产及相关债务。

本次存续分立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存续分立的相关手续。

二、分立前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西尚荣投资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2159889567XH

3、法定代表人：梁桂秋

4、注册资本：贰亿柒仟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2年06月28日

6、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玉沙村以西、小蓝大道以南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软件开发，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9、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江西尚荣100%股权。

10、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275.93	59,172.16
负债总额	37,027.11	37,035.69
净资产	22,248.82	22,136.47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45.43	807.70
利润总额	-1357.85	-1,175.60
净利润	-1357.85	-1,175.60

三、分立方案

（一）分立方式

本次分立采用存续分立方式，分立后江西尚荣继续存续，同时新设2家全资子公司（2家新设公司名称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二）分立前后各子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权结构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结构
	分立前	分立后（暂定）